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易方达安和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于2020年11月3日在《证券时报》、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efunds.com.cn>）发布的《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月月利”）将转型为易方达安和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为更好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现发布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的提示性公告。

一、基金合同的生效

自2020年12月7日起，“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将更名为“易方达安和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安和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同日失效。

二、重要提示

1、本基金的运作方式、基金份额类别、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基金费率、基金资产估值、收益分配政策、风险收益特征、基金信息披露等条款均与月月利不同，无意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投资者请提前做好退出安排。投资者在进行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2、2020年11月3日至2020年12月4日为投资者选择期，投资者在此期间可选择赎回或转换转出月月利基金份额。在此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在交易日选择赎回或转出，不受《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关于每份基金份额只能在运作期到期日赎回的限制。投资者选择期内，月月利不开放申购和转换转入。选择期内，基金份额持有人选择赎回或转换转出的，不收取赎回费用。

3、投资者选择期内，月月利赎回采用“份额赎回”方式，赎回价格为每份基金份额净值 1.00 元，计算公式为：

赎回金额=赎回份额×基金份额净值+赎回份额的待支付收益。

选择期内，月月利转换转出业务的未付收益处理规则与赎回业务一致。

投资者选择期内，月月利的收益分配采用红利再投资方式，根据每日基金收益情况，以基金已实现收益为基准，为投资者每日计算当日收益并分配。对于投资者未赎回或转出的基金份额，未付收益在选择期期末集中支付（支付方式为红利再投资）。

4、投资者选择期结束后，投资者未赎回或转出的月月利 B 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 110051）将转为本基金的 A 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 110051），月月利 A 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 110050）、C 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 005101）将转为本基金的 C 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 110050）。

5、对于本基金转型前持有的月月利 A 类基金份额、B 类基金份额、C 类基金份额，转型后，其持有期限为转型前持有期限加上转型后的持有期限，投资者份额持有时间记录规则以登记结算机构最新业务规则为准。

6、对于转型前持有月月利的持有人（含转型前持有过月月利的持有人），转型后，其在该销售商下的该交易账号的本基金的分红方式默认为红利再投资。对于转型前未持有过月月利的持有人，转型后，其申购或转换转入的本基金的分红方式默认为现金分红。自 2020 年 12 月 7 日起，投资者可以到销售机构查询本基金的分红方式、提交修改分红方式的申请。

7、自 2020 年 12 月 7 日起，本基金的基金理由原月月利的基金经理梁莹女士继续担任，原月月利的基金经理石大恽不再担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8、在确定本基金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将在申购、赎回开放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9、投资者可以通过拨打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热线 400-881-8088，或登陆网站 <http://www.efunds.com.cn> 了解相关情况。投资者也可以前往本基金有关销售机构进行咨询。本基金的销售机构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日